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oyal Century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仁德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25)

委任執行董事

仁德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馬敏姿女士(「**馬女士**」)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九日起生效。馬女士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馬女士之履歷

馬女士，40歲，自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九日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馬女士於會計及審計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尤其是於工程以及建築行業擁有逾15年經驗，這些經驗源自彼先前於一家主板上市公司及一家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經歷。馬女士曾多次領導跨國公司及香港大型上市公司的審計業務及資本市場交易。

馬女士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於二零零九年持有香港公開大學會計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一等榮譽)。馬女士自二零二二年起成為脊醫管理局成員，並自二零二三年起獲香港醫務委員會委任為業外審裁員。

馬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為期三年，自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九日起生效，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GEM上市規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馬女士之薪酬為每年120,000港元並可收取酌情花紅，有關花紅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推薦意見全權酌情釐定。馬女士之薪酬乃參考其所負職務及職責以及現行市況而釐定。

馬女士(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v)並無於本公司之上市證券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及(v)並無有關馬女士之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有關馬女士獲委任之任何其他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馬女士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仁德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羅學儒

香港，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軍先生、繆仙柳女士、羅學儒先生及馬敏姿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曾巧慧女士、李家俊先生及陳慧恩女士。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最少一連七天刊登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並刊登及保留於本公司網站www.royalcentury.hk內。